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3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,565,322,316.38 元,实收股本为1,478,469,890.00 元,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该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- (一)公司原主营业务化工材料业务经营不善,近年来受国内外环境等多重 因素影响,化工材料业务销量大幅下降,导致公司 2019-2022 年持续大额亏损。 为改善经营,公司在 2022 年末全面关停了化工材料业务。
- (二)公司向金融机构的借款逾期导致财务费用负担较重。2023年度,公司推动破产重整程序解决逾期债务问题,开拓互联网综合服务业务,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,724,744.02元,但尚不能覆盖前期累计亏损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在维系现有业务稳定的同时,积极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,以改善公司经营情况、实现公司持续发展。为改善公司盈利能力,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:

(一)聚焦主业,发展互联网综合服务业务,保持经营活力,努力优化资源

配置,争取更大市场空间的同时管控成本,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针对公司面临的内部及外部环境压力,公司将深挖潜能,优化业务结构及资源配置,提高服务质量,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,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,夯实持续经营能力。

- (二)改善资产负债结构,降低财务费用,构建稳定的企业运营环境。公司主要金融机构借款已经清偿完毕,摆脱了严重的债务问题,财务费用大幅减少,2024年度公司将积极盘活资产,探索利润增长点,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- (三)积极开拓新的业务方向,通过多元化发展来保障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